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國立臺灣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106308 臺北市大安區和平東路一段

聯絡人：李敏菁

電話：02-77498798

傳真：02-26011730

電子信箱：maggie095599@ntnu.edu.tw



受文者：新北市立漳和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3年12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師大進字第1131037109 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()

附件：附件一、114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報名簡章、附件二、114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-到校施測簡章、附件三、114年度「客語認證輔導班」開班申請表(1131037109-0-0.pdf、1131037109-0-1.pdf、1131037109-0-2.pdf)

主旨：有關客家委員會委託本校辦理「114年度客語能力認證」基礎級暨初級多梯次認證報名事宜，惠請公告並轉知所屬單位踴躍報名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旨揭認證將於114年2月16日(星期日)臺北考區辦理多梯次認證(二)，報名時間為113年12月16日(星期一)至114年1月10日(星期五)止。詳情請參閱附件一：114年度客語能力基礎級暨初級認證報名簡章。
- 二、旨揭基礎級暨初級認證，另有到校施測服務及認證輔導班開班補助申請，欲申請辦理之國民中、小學及高中職學校，請詳閱到校施測簡章如附件二，及開班補助申請表如附件三。
- 三、19歲以下報名者免收報名費用，超過19歲報名者酌收新臺幣250元報名費；公教人員通過認證者訂有獎勵措施，相關獎勵措施、報名訊息請至「客語能力認證」網站(<https://hakkaexam.hakka.gov.tw>)查詢，惠請協助公告報名訊息與官網連結於貴單位網站。

正本：臺北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、臺北市各國民中學、臺北市立高級中學、臺北市高

康清芬

教務處



1139208584

(113/12/18)



級中等學校、臺北市立高級職業學校、新北市各公私立國民小學、新北市各國
民中學、新北市高級中等學校

副本：客家委員會、本校進修推廣學院

校長 吳正己 電 2024/12/18 文
交 15:23:28 章